

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

汕交基函〔2019〕173号

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国道G228线陆丰段土地坑桥危桥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

市公路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审批国道G228线陆丰段土地坑桥危桥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请示》（汕路养〔2019〕10号）及附件收悉，根据省交通运输厅粤交规〔2018〕128号文规定，结合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的审查咨询报告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土地坑桥位于G228线陆丰市潭西镇，中心桩号K5640+528，原桥为1×5米石拱桥，桥长6.6米，桥宽17.8米，下部采用扩大基础。

该桥上部承重构件主拱圈存在多处纵向、横向开裂，经省公路工程质量监测站检测，该桥被认定为四类桥。为消除安全隐患，保证交通安全，同意该桥拆除重建。

二、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

项目工程上部采用1×8米现浇钢筋混凝土空心板，下部采用桩基础薄壁桥台，桥梁全长15.7米，桥宽18米。

采用主要技术指标如下：

- 1、桥梁设计荷载：公路-I级；
- 2、桥梁宽度：18m；
- 3、地震动峰值加速度：0.1g。

经审核，设计文件采用技术指标合理。

三、设计方案

（一）上部结构采用1×8米现浇钢筋混凝土空心板，板高0.50m，原则同意设计方案，请补充空心板受力计算分析。

（二）下部采用桩基础薄壁桥台，桩基直径110cm，桩距4.4m，桩基均按摩擦桩设计，进入全风化花岗岩不少于1.0m，桩长不少于20m。同意设计方案。

四、施工图预算

施工图预算能按交通部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》（JTG B06-2007）及省交通运输厅《营业税改增值税广东省公路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调整补充方案》（粤交基〔2016〕562号）进行编制，编制依据充分。上报施工图预算总造价216.94万元，其中建安费183.82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减临时便桥项目，核定工程造价198.36万元，其中建安费166.57万元。

五、其他

（一）在施工图修编设计中，设计单位未对咨询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描述，修编设计文件对部分咨询意见未进行优化和

落实，请建设单位督促落实设计单位在开工前补充完善，修编后设计文件报我局备案。

(二) 设计文件存有错漏情况，请设计单位加强检查核对。

(三) 请管养单位按有关规定抓紧实施，实施期间应做好各项安全设施，确保通车及施工安全，并加强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附件：国道 G228 线陆丰段土地坑桥危桥改造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咨询报告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，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，陆丰市交通运输局，韶关市翔宏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。